

三届四次常务理事会议决议

2020年12月17日，经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三届四次常务理事会议审议通过，形成以下决议：

决议一：审议通过了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2020年工作报告，同意工作报告中关于调整协会名称、购买办公用房等重大事项。

决议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财务工作情况暨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决议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通报表扬2020年度先进会员单位及个人的提议，同意对27家会员单位及7位个人进行通报表扬（排名不分先后）：

一、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单位：

1. 广东海洋大学
2. 上海领海挪华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3. 天津开发区鑫昌达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4. 正力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5. 台湾海难救护股份有限公司
6. 武汉长港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7. 武汉理工大学
8. 杭州华能工程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 深圳市杉叶实业有限公司

二、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

1. 大连海事大学副教授陈英龙
2. 上海交通大学海洋水下工程科学研究所潜水培训中心主任石路
3. 台湾海难救护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丁汉利
4. 安徽诚信航务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常先锐
5. 江苏蛟龙打捞航务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周向东
6. 烟台打捞局港务管理中心主任熊希友

三、抗击洪涝灾害先进单位:

1. 上海领海挪华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 江苏亚龙航务打捞有限公司
3. 江西德尚水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 芜湖市扬子航道工程有限公司
5. 河南省水下救助抢险队
6. 重庆市展宏图救助打捞有限责任公司

四、抗击洪涝灾害先进个人:

1. 温州市蛟龙潜水工程有限公司潜水员杨赛琴

五、促进行业建设和发展的先进单位:

1. 大连公共安全潜水学校有限公司
2. 大连海事大学
3. 上海交通大学海洋水下工程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4. 广东海洋大学

5. 广州潜水学校
6. 天津水运工程勘察设计院
7. 长江航道工程局有限责任公司
8. 江苏蛟龙打捞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9. 青岛海洋技师学院
10. 泰州市金海运船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1. 珠海海阳潜水服务有限公司
12. 烟台打捞局潜水员培训中心
13. 浙江满洋船务工程有限公司
14. 深圳市德威胜潜水工程有限公司

决议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举办 2021 年国际潜水救捞与海洋工程装备展览会和论坛的提议。同意继续携手国际潜水承包商协会（ADCI）、国际海事承包商协会（IMCA），于 2021 年 12 月 11-13 日在厦门佰翔会展中心举办第五届“2021 国际潜水救捞与海洋工程装备展览会”和“第七届国际潜水救捞与海洋工程技术论坛”。

决议五：审议通过了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关于各项收费标准的提议，同意关于会费、咨询服务费、会务费、培训费和评价费、证书补办费共五类项目的收费标准。

决议六：审议通过了《会员自律公约》和 3 个配套文件（《潜水打捞行业负面清单》、《潜水打捞行业自律价格清单》及《会员自律公约》附件签署生效办法的提议），同意《会员自律公约》及其配套文件的颁布实施。

决议七：审议通过了行业自律发展智库成立暨专家委员会换届相关文件《行业自律发展智库暨专家委员会管理办法》（《行业自律发展智库暨第二届专家委员会人员组成情况的报告》及人员名单）的提议，同意成立协会行业自律发展智库，并对第一届专家委员会进行换届。

决议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会员管理办法的提议》，同意根据潜水打捞行业发展需要，对现行《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会员管理办法》的 29 处内容进行修订。

决议九：审议通过了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关于授予黄振堂先生国际合作顾问的提议，同意授予黄振堂先生国际合作顾问。

决议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支机构主要负责人候选人的提议，同意以下分支机构负责人候选人：

1. 烟台办事处由交通运输部北海救助局后勤保障部原部长蔡德利担任烟台办事处主任候选人。

2. 武汉办事处由武汉长通航道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武汉长江航道救助打捞局副局长、党委委员陶海峰担任新一届武汉办事处主任候选人，武汉长江航道救助打捞局副局长张红、张志雄担任新一届武汉办事处副主任候选人。

3. 市政工程潜水和盾构高压作业培训专业委员会由广州潜水学校校长曾青担任常务副主任委员候选人，广州潜水学校副校长陈水开、上海交通大学潜水培训中心主任石路、广州市江达潜水疏浚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苗纯义、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培训

管理和发展部主任周晶担任副主任委员候选人。

4. 水下应急救援专业委员会由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经理张玉祥担任专委会副主任委员候选人。

决议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分支机构的提议，同意增设以下分支机构（排名不分先后）：

1. 由青岛太平洋水下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为专委会依托单位，增设“水下工程焊接与切割技术专业委员会”。

2. 由江西德尚水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专委会依托单位，增设“水域救援应急抢险专业委员会”。

3. 由广州潜水学校为专委会依托单位，增设“市政工程潜水和盾构高压作业培训专业委员会”。

4. 由大连海事大学为专委会依托单位，增设“极地潜水与救助打捞专业委员会”。

5. 增设“贵州水下应急救援站”（暂定名）。

决议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应急救援与公共安全潜水培训自律管理办法》的提议，同意颁布《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应急救援与公共安全潜水培训自律管理办法》（试行）。

决议十三：审议通过了《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调解规则》以及配套文件（《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调解案件收费办法》和《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调解员名单》）。

决议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会员入退会及类别变更的提议》。

同意接纳 42 家单位为我会正式会员，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1. 烟台远洲船务有限公司
2. 浙江上鑫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3. 海南鼎新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4. 江苏护洋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5. 重庆九江水下作业有限公司
6. 南通亿洋船务工程有限公司
7. 福建沪力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8. 潍坊宝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 广州昊海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10. 海南忠富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11. 盐城金恒水下工程有限公司
12. 烟台通用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3. 福建神力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14. 上海煜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 天津恒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 上海誉帆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17. 深圳聚力潜水工程有限公司
18. 贵州翔逸水下作业有限公司
19. 广东南方应急管理研究院
20. 中益弘宝有限公司

21. 温州市富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 北京国洋联合潜水运动有限公司
23. 华宇云通海洋工程技术（山东）有限公司
24. 上海易海测量工程有限公司
25. 江苏澳星航务有限公司
26. 安徽河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7. 阳江市顺成水下工程有限公司
28. 上海潜神海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9. 浙江壹联海上应急服务有限公司
30. 上海迪兰宁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31. 江苏宇航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32. 佛山市申龙潜水工程有限公司
33. 青岛遨海潜水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34. 大连九方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35. 广船国际有限公司
36. 青岛大唐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37.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8. 宁波锦洋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39. 大连辰兴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40. 北京星天科技有限公司
41. 江苏连云港海青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42. 安徽金三通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同意接纳 364 人为我会个人会员（名单见附件）。

同意增补 7 家正式会员单位为理事会员单位，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1. 厦门通海船务有限公司
2. 安徽盛图科技有限公司
3. 三沙海平救助打捞有限公司
4. 广东南方应急管理研究院
5. 广船国际有限公司
6. 中益弘宝有限公司
7. 烟台海韵潜水装备有限公司

同意增补 1 家理事单位会员为常务理事单位会员，名单如下：

1. 中益弘宝有限公司

同意增补 1 家常务理事单位会员为副理事长单位会员，名单如下：

1. 中益弘宝有限公司

同意调整 1 家理事单位会员为正式会员，名单如下：

1. 帕罗（天津）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同意取消以下 4 家会员单位资格，名单如下（排名不分先后）：

1. 北京中肯安环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 盐城海兴拖轮有限公司
3. 重庆江源水下作业有限公司

4. 天津市红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决议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分支机构管理办法》的提议，同意对现行《中国潜水打捞行业协会分支机构管理办法》的 38 处内容进行修订。

